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收费公示牌

收费单位：海南热带海洋学院

收费项目	计算单位	收费标准	批准收费的机关及文号	备注
一、普通高校学费标准			琼计价管〔2002〕832号	
(一) 文史、农学	元/生/学年	4180		1. 同一专业本专科实行同一学费标准。 2. 中师、中专学校举办的五年制大专班，前三年按中师、中专学校学费标准执行，后二年按普通高校的对应专业收费标准执行。 3. 普通高校可在学费标准内上下浮动10%，社会力量办职业技术学院可在学费标准内上下浮动15%。
(二) 理工、体育、外语、法学、计算机、旅游等	元/生/学年	4620		
(三) 艺术(含高职)				
1、音乐学、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表演、绘画、雕塑、美术学、艺术设计、戏剧影视美术设计、动画、表演、播音与主持艺术、导演、舞蹈编导、广播电视编导、广播影视编导、艺术学、舞蹈学等专业	元/生/学年	8800	省教育厅、省发展与改革厅、省财政厅 琼教计〔2006〕192号 琼计价管〔2002〕832号	
二、高职专业学费标准			琼计价管〔2002〕832号	1. 同一专业本专科实行同一学费标准。 2. 中师、中专学校举办的五年制大专班，前三年按中师、中专学校学费标准执行，后二年按普通高校的对应专业收费标准执行。 3. 普通高校可在学费标准内上下浮动10%。
(一) 文史、农学	元/生/学年	4950		
(二) 理工、体育、外语、旅游、法学、计算机等	元/生/学年	5720		
三、成人高考教育学费标准			琼计价管〔2002〕832号、 琼教财〔2024〕79号	1. 自考班按夜大相关专业收费。 2. 高等成人教育学习形式统一为“非脱产”，“非脱产”相关专业参照琼计价管〔2002〕832号中“夜大”标准执行。 3. 普通高校可在学费标准内上下浮动10%。
(一) 文史、农学				
1、非脱产	元/生/学年	2508		
2、夜大	元/生/学年	2280		
(二) 理工、地矿、体育、外语、法学、财经、管理、园林、信息科学				
1、非脱产	元/生/学年	2772		
2、夜大	元/生/学年	2520		
(三) 艺术(美术设计、广告、声乐、钢琴、社会音乐、管弦、作曲、音乐音响导演)				

1、非脱产	元/生/学年	5280		
2、夜大	元/生/学年	4800		
(四) 艺术类中上述专业以外的其他专业			琼计价管〔2002〕832号、 琼教财〔2024〕79号	
1、非脱产	元/生/学年	3960		
2、夜大	元/生/学年	3600		
四、高校学生住宿费标准			琼价费管〔2014〕232号	
(一) 二级楼房学生宿舍一类(6人以上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5 m ² 以下(含5 m ²),有公共漱洗间、卫生间、室内配床铺及书桌)	元/每生·每学年	500		1. 住宿费标准已含定额水电量,(每生每月自来水4吨,电2度)超过定额用量部分的,按现行水电计费标准收取水电费。 2. 成人高等教育脱产班学生住宿费标准按公办高校学生宿舍收费标准收取。
(二) 二级楼房学生宿舍二类(6人以上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5 m ² 以下(含5 m ²),有公共漱洗间、卫生间、室内配床铺、书桌、冷气设备等)	元/每生·每学年	600		
(三) 二级楼房学生宿舍三类(6人以上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5 m ² 以下(含5 m ²),有公共漱洗间、卫生间、室内配床铺、书桌、供热水设备等)	元/每生·每学年	650		1. 住宿费标准已含定额水电量,(每生每月自来水4吨,电2度)超过定额用量部分的,按现行水电计费标准收取水电费。 2. 成人高等教育脱产班学生住宿费标准按公办高校学生宿舍收费标准收取。
(四) 二级楼房学生宿舍四类(6人以上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5 m ² 以下(含5 m ²),有公共漱洗间、卫生间、室内配床铺、书桌、供热水、冷气设备等)	元/每生·每学年	750		
(五) 一级楼房学生宿舍一类(6人以上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5 m ² 以下(含5 m ²),有公共卫生间、阳台、室内配床铺、书桌、储物柜、风扇)	元/每生·每学年	600		
(六) 一级楼房学生宿舍二类(6人以上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5 m ² 以下(含5 m ²),有公共卫生间、阳台、室内配床铺、书桌、储物柜、风扇、冷气设备)	元/每生·每学年	700	琼价费管〔2014〕232号	
(七) 一级楼房学生宿舍三类(6人以上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5 m ² 以下(含5 m ²),有公共卫生间、阳台、室内配有床铺、书桌、储物柜、风扇、供水设备等)	元/每生·每学年	750		
(八) 一级楼房学生宿舍四类(6人以上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5 m ² 以下(含5 m ²),有公共卫生间、阳台、室内配有床铺、书桌、储物柜、风扇、供热水、冷气设备等)	元/每生·每学年	850		

(九) 二级学生公寓一类(6人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大于5 m ² 少于7 m ² ,有独立卫生间、阳台、室内配床铺、书桌、储物柜、风扇、电脑桌、电话)	元/每生·每学年	800		
(十) 二级学生公寓二类(6人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大于5 m ² 少于7 m ² ,有独立卫生间、阳台、室内配床铺、书桌、储物柜、风扇、电脑桌、电话、冷气设备等)	元/每生·每学年	900		
(十一) 二级学生公寓三类(6人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大于5 m ² 少于7 m ² ,有独立卫生间、阳台、室内配床铺、书桌、储物柜、风扇、电脑桌、电话、供热水等)	元/每生·每学年	950	琼价费管〔2014〕232号	
(十二) 二级学生公寓四类(6人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大于5 m ² 少于7 m ² ,有独立卫生间、阳台、室内配床铺、书桌、储物柜、风扇、电脑桌、电话、供热水、冷气设备等)	元/每生·每学年	1050		
(十三) 一级学生公寓一类(4人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7 m ² 以上,有独立卫生间、阳台、室内配有床铺、储物柜、书桌、风扇、电脑桌、电话)	元/每生·每学年	1200		
(十四) 一级学生公寓二类(4人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7 m ² 以上,有独立卫生间、阳台、室内配有床铺、储物柜、书桌、风扇、电脑桌、电话、冷气设备等)	元/每生·每学年	1300	琼价费管〔2014〕232号	
(十五) 一级学生公寓三类(4人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7 m ² 以上,有独立卫生间、阳台、室内配有床铺、储物柜、书桌、风扇、电脑桌、电话、供热水设备等)	元/每生·每学年	1350		1. 住宿费标准已含定额水电量,(每生每月自来水4吨,电2度)超过定额用量部分的,按现行水电计费标准收取水电费。 2. 成人高等教育脱产班学生住宿费标准按公办高校学生宿舍收费标准收取。
(十六) 一级学生公寓四类(4人住一间,人均建筑面积7 m ² 以上,有独立卫生间、阳台、室内配有床铺、储物柜、书桌、风扇、电脑桌、电话、供热水、冷气设备等)	元/每生·每学年	1450		
留学生住宿费(短期生)	元/每生·每天	50	琼教财〔2017〕16号	住宿费不超过80元/间·每天,按实际住宿安排收取住宿费。

留学生住宿费（学历生）	元/每生·每学年	2000		
五、在省外招生报名考试收费			琼价费管函〔2013〕279号	
（一）艺术类专业				
1、音乐、舞蹈类专业考试费	元/每生·每学年	220		
2、美术类专业考试费	元/每生·每学年	190		
（二）体育类专业			琼价费管函〔2013〕279号	
1、体育术科专业考试费	元/每生·每学年	290		
2、体育专项测试的高水平运动员考试费	元/每生·每学年	300		
六、中外合作办学学费标准（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与奥地利克雷姆斯国际管理中心应用科技大学合作举办旅游管理本科专业）	元/每生·每学年	38500	琼发改费管〔2019〕420号、 琼发改收费〔2021〕617号	1.按琼价费管〔2013〕459号文件规定琼州学院与奥地利克雷姆斯国际管理中心应用科技大学合作举办旅游管理本科专业学费标准为：每生每学年15000元（可上下浮动15%）；2.按琼发改收费〔2021〕617号文件要求公办高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学费、住宿费由办学机构自主确定。我校与奥地利IMC应用科技大学合作举办的旅游管理本科专业教育项目经成本核算、可行性论证、学校集体研究决策等程序，旅游管理（中外合作办学）本科专业学费标准调整为38500.00元/生/学年
七、中外合作办学学费标准（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与奥地利克莱姆斯高等专业学院合作举办市场营销本科专业）	元/每生·每学年	38500	琼发改收费〔2020〕382号	按琼发改收费〔2020〕382号文件规定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与奥地利克莱姆斯高等专业学院合作举办市场营销本科专业学费标准为：每生每学年35000元（可上下浮动10%）
八、考试费（含成人高考、自学考试）				
1、大学英语四级考试费	元/生	40	琼价费管〔2013〕775号	
2、大学英语六级考试费	元/生	40		
3、成人高考考试费	元/生	50		
4、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试费	元/生	50		
九、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费（含上机操作考试）	元/人	115	琼发改收费〔2009〕1272号	

十、普通话水平测试费	元/人次	40	琼发改收费〔2004〕392号 琼语办〔2002〕1号	在校学生减半收取测试费（20元/生/次） 贫困生免收测试费
十一、硕士研究生			琼价费管〔2014〕233号	<p>1. 按教育部规定的教育层次、学位类别及学制形式执行，以招生注册学籍类别为准。</p> <p>2. 专业型硕士研究生中，艺术类、体育类、医学类、MBA、MPA、法学硕士研究生的学生标准可适当上浮，上浮幅度不得高于20%。</p> <p>3. 其他专业的研究生招生根据专业类别及招生情况，可适当优惠，优惠幅度不得超过规定标准的30%，同时报省级价格、财政、教育部门备案。</p> <p>4. 按琼发改收费〔2024〕860号文件要求公办高校非全日制研究生学费标准由相关高校自主确定。我校经单位部门论证、管理部门审核、学校集体决策等程序，调整非全日制研究生学费标准</p>
1、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元/生	8000		
2、全日制专业型硕士研究生	元/生	10000		
3、旅游管理专业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元/生	25000	琼价费管〔2014〕233号 琼发改收费〔2024〕860号	
4、博物馆专业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元/生	25000		
5、学科教学（思政）专业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元/生	24000		
6、学科教学（体育）专业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元/生	24000		
7、小学教育专业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元/生	24000		
8、心理健康教育专业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元/生	24000		
十二、留学生学费			琼教财〔2017〕16号	
（一）文科类专业				
1、本科大学生	元/人/学年	18500		
2、硕士研究生	元/人/学年	20500	琼教财〔2017〕16号	<p>1、专科和普通进修生比照本科生标准收费。</p> <p>2、高级进修生比照硕士研究生标准收费。</p> <p>3、研究学者比照博士研究生标准收费。</p>
3、博士研究生	元/人/学年	15000-34000		
4、短期生	元/人/月	2100		
5、短期生	元/人/季	5600-10000		
（二）理科和工科专业	元/人/学年			

(三) 医学、艺术、体育类专业	元/人/学年			比照文科相应类别学费上浮 50%-100%
十三、留学生报名费	元/人	400	琼教财〔2017〕16号	含必要的入学考核费

学费标准采用“老生老办法、新生新办法”政策。

价格举报电话：12345

三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标准方式监制